

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23-015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公司全资子公司 CHINT GLOBAL PTE. LTD.（以下简称“正泰国际”）、正泰国际下属全资子公司 CHINT GLOBAL INTERNATIONAL PTE. LTD.（以下简称“正泰国际贸易”）、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安能”）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泰茂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泰茂”）、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源”）下属全资子公司高台县杭泰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台杭泰”）。

●本次担保的主债权为 101,282 万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主要为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均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正泰国际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正泰国际贸易作为共同借款人与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Banking Group Limited 签署借款协议，借款本金为 2,000 万美元，合计人民币约 13,580 万元（以汇率 1 美元对人民币 6.79 元折算），公司作为保证人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泰茂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成本为人民币 37,702 万元，正泰安能作为保证人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开发下属全资子公司高台杭泰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甘肃省分行签署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新能源开发作为保证人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报的《关于公司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公司及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折合人民币合计不超 135 亿元。具体担保金额以银行核准或签订协议金额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担保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2-017、2022-022、2022-035 公告。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1: Chint Global Pte.Ltd. (正泰国际)

注册资本: 65,322,100 新加坡元

注册地址: 8 KALLANG AVENUE #04-06/09 APERIA SINGAPORE (339509)

成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电气和电线配件的批发以及投资控股

担保对象 2: Chint Global International Pte.Ltd. (正泰国际贸易)

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

注册地址: 8 KALLANG AVENUE #04-06/09 APERIA SINGAPORE (339509)

成立日期: 2020 年 1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电器及电线配件的批发

担保对象 3: 浙江泰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滨安路 1335 号 1 幢 204 室-7

法定代表人: 卓建军

成立日期: 2022 年 4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担保对象 4：高台县杭泰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4,42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骆驼城镇高崖子滩光伏产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高启银

成立日期：2021 年 9 月 10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不得涉及许可经营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正泰国际 100%股权，正泰国际持有正泰国际贸易 100%股权。正泰安能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泰舟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浙江泰茂 100%股权。正泰新能源的全资子公司浙江业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持有高台杭泰 100%股权。

上述 4 家被担保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正泰国际	正泰国际贸易	浙江泰茂	高台杭泰
资产总额	27,071.53	12,006.66	-	-
负债总额	1,724.27	11,757.17	-	-
净资产	25,347.26	249.49	-	-
项目	2021 年度			
	正泰国际	正泰国际贸易	浙江泰茂	高台杭泰
营业收入	-	5,994.39	-	-
净利润	54.16	-396.42	-	-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正泰国际	正泰国际贸易	浙江泰茂	高台杭泰
资产总额	34,312.12	34,648.18	52.54	27,872.66
负债总额	1,920.84	31,064.42	50.05	27,874.89
净资产	3,2391.28	3,583.77	2.49	-2.23
项目	2022 年 1-9 月			
	正泰国际	正泰国际贸易	浙江泰茂	高台杭泰

营业收入	0.00	3,8546.27	3.32	0.00
净利润	-116.10	3,152.85	2.49	-2.23

注：上述 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正泰国际、正泰国际贸易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Banking Group Limited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2,000 万美元

4、保证期间：至 2028 年 11 月 10 日

5、保证范围：借款合同项下的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费用。

（二）正泰安能为浙江泰茂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37,702 万元人民币

4、租赁期限：24 个月

5、保证期间：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6、保证范围：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租金、损失赔偿金、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项以及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费用。

（三）正泰新能源为高台杭泰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甘肃省分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50,000 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借款合同项下的本金及相应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皆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848,993.86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7.75%，其中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余额为 466,192.33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56%（含公司对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余额 20.62 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44%，系正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股权转让完成后，正泰新能及其子公司由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关联方所致），其他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5 日